

珠海市妇幼保健院洪湾院区建设年底竣工

预计明年7月1日投入使用

本报讯 记者刘联报道:11月29日,记者探营位于香洲区南琴路的珠海市妇幼保健院洪湾院区,了解到该院区主楼基本完工,正在进行室内外装修,12月底将进行竣工验收,预计明年7月1日可投入使用。

珠海市妇幼保健院洪湾院区功能定位为妇女儿童医院,以及区域性危重症孕产妇救治中心、危重症新生儿救治中心,主要承担全市妇女儿童医疗救治和科研教学工作。项目总投资约12.25亿元,建筑面积12.47万平方米。主楼高12层,院区内设置800张床位,950个停车位。新院区还将进行5G布点,其投入使用后,将形成香洲、横琴、斗门、金湾和坦洲辐射圈,有效解决周边多个镇街无规模性妇女儿童医院的面貌。

记者现场了解到,洪湾院区产科门诊设置在二层,重症孕产妇救治中心和产房、手术室设置在三层,设置180张床位。产房按照现代化标准建设,建有自由体位分娩室、水中分娩室、家庭分娩室;同时,为保证瘢痕子宫“宝妈”的安全,产房中还设立了急诊手术室,可最大程度保证孕产妇和婴儿的安全。

洪湾院区新生儿科设置100张床位,将完善新生儿科亚专业建设,打造极早产儿和超早产儿病区,将小于32周早产儿和小于28周的早产儿集中放置一个病区,进行集中医疗护理管理;加快新生儿POCT建设,实现床边微量快速检



珠海市妇幼保健院洪湾院区主楼基本完工,正在进行室内外装修。 本报记者 赵梓 摄

测分析,实现床边超声诊断如床边颅脑、心脏超声常规化,探讨肺部超声在新生儿的应用;加强新生儿专科联盟的网络建设,加快珠海市新生儿大数据的收集,建立全市新生儿数据库等。

洪湾院区将启用数字化手术室,21间手术室分布在三层,其中6间是数字化一体化手术室。利用新技术,主刀医生可在手术室中随时调取病患

的所有影像学病历资料,不用再翻阅纸质病历资料,从而更大程度帮助医生判断病人整体情况,更好地预估手术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困难等。数字化手术室的手术全程可在其他房间转播,从而帮助医学生成长,缩短人才培养过程。

珠海市妇幼保健院生殖中心已有21年历史,随着技术的发展,目前已经发展到第三代试管婴儿技

术。洪湾院区的生殖中心门诊设在二层,实验室在九层。该中心将传承旧院区的服务,启用信息平台,目前设备采购和人员储备已经在进行中。

据介绍,珠海市妇幼保健院采用一院两区的定位,两个院区都具有保健和医疗救治功能,其中,旧院区侧重以保健为主,洪湾院区侧重以医疗救治为主。

施工单位最大限度减少夜间施工扰民

调整工序等多措并举降噪音



问政进行时
本报讯 记者马涛报道:11月28日晚,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联合市住房城乡住建局、市生态环境局以及香洲区有关单位,检查回访凤凰公馆、兴业路快线等工地的夜间施工噪音扰民整治情况。

当晚10时20分,检查组来到前期居民投诉和被处罚较多的凤凰公馆项目工地,没有发现违法施工行为。施工单位负责人表示,为避免夜间施工噪音扰民,工地调整作业工序,通过增加人手、增加机械设备等方式,力争在合法时间段完成浇灌,杜绝了违法夜间施工。

当晚11时,检查组来到兴业路快线(南段)二标段工地现场,没有发现违法夜间施工行为。施工单位相关负责人表示,该项目有些工序需要连续施工才能保证质量和进度,在按规定领取“夜间施工许可证”后,工地还有针对性采取措施,最大限度减少对居民的噪音影响,包括控制噪音源,给造成大分贝噪音的机械设备安装“消音器”;在靠近居民楼一侧围栏上加设隔音屏障,控制噪音传播等。

市住房城乡住建局有关负责人表示,对于市重大项目和市政工程、民心工程,该局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发放夜间施工许可证;同时,约谈违法夜间施工单位,责令他们采取降噪措施。

据统计,8月6日至11月28日夜间,全市共出动检查人员28627人次,检查工地8168个,立案204宗。

受南方大面积干旱影响

珠海取水口咸度提前超标

本报讯 记者陈新年报道:受南方大面积干旱影响,西江淡水流量减少,咸潮形势加剧。29日,记者从珠海水控集团获悉,珠海平岗泵站和竹洲头泵站取水口咸度同比去年提早42天超标。

随着全球气候变暖,处于珠江入海口下游的珠海受咸潮影响逐年加剧。近年来,珠海供水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成功降低了咸潮对两地供水的影响。但今年7月以来,全国南方大面积干旱,西江流域降雨偏少,与此同时珠海本地降雨量也明显偏少。专家估计,旱情可能还要持续到明年。据珠海水控集团统计数据显示,今年8月16日,广昌泵站取水口咸度同比去年提早10天超标;11月5日和6日,珠海平岗泵站和竹洲头泵站取水口

咸度同比去年提早42天超标。

“当咸水覆盖取水口,供水企业难以取到淡水,会给当地供水造成很大压力。”珠海水控集团有关负责人表示,如果不能及时抽取足够的淡水,就要依靠珠海境内水库总库容约1亿立方的原水“积蓄”。为此,珠海水控集团呼吁广大市民,为了不再体验“喝咸水”的生活,请大家注意节约用水,携手共度难关。

珠海城市医联体建设试点工作启动

明年形成有序的分级诊疗就医秩序

本报讯 记者陈新年报道:29日,记者从市卫生健康局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经市政府同意,《珠海市城市医疗联合体建设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即日起实施,标志着我市正式启动城市医联体建设国家试点工作,并以此助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高质量推进卫生健康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我市医联体组建方式主要有四种,即市区以三级医院为牵头单位的医疗集团;各区(含功能区)以区内三级或代表辖区医疗水平的医院为牵头单位的医共体(医共体牵头单位可按照最优原则自主选择区内三级医院协作);以三级医院重点学科为龙头、跨区域组建若干特色专科联盟;以5G技术为支撑、以互联网医院为平台,优先发展西部和海岛地区的远程医疗协作网。

我市医联体在布局规划上,以区、镇(街道)为规划单元,合理规划若干网格,每一网格由一家医联体统筹负责网格内居民健康管理、疾病诊治、康复护理等工作,牵头单位负总责。我市医联体网格化布局规划正由市卫生健康局起草。

我市医联体建设的重要任务是推动医联体一体化管理,加强内部

资源整合和共享;通过推动急慢分治、落实防治结合、强化基层首诊、规范双向转诊、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构建科学有序的服务提供模式,推动医联体服务从“以医院为重点”向“以基层为重点”转变,从“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持续推进医养结合,为患者提供住院、护理、生活照料等一体化康复医疗服务;建设以5G网络为骨干的医联体智慧医疗服务平台。

据介绍,我市将通过试点建设“以健康为中心”的珠海市人民医院医疗集团,探索形成符合珠海实际的城市医联体建设经验,努力打造形成可复制、可推广、可借鉴的城市医联体建设“珠海模式”,构建“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新格局。

根据《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到2019年年底,完成医疗集团网格化布局与管理,初步形成以市人民医院牵头、基层医疗机构为基础,康复、护理等其他医疗机构参加的医疗集团管理模式,并取得明显成效;到2020年,区域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明显增强,资源利用效率明显提升,医疗集团成为服务、责任、利益、管理共同体,形成有序的分级诊疗就医秩序。

澳门机动车进入横琴启用电子车牌

车牌有效期延长至1年

本报讯 记者宋一诺 通讯员杨小江报道:记者29日从市交警部门获悉,珠海自11月29日起,正式对成功申请进入横琴的澳门机动车开始发放电子临时入境机动车牌证(简称“电子车牌”),不再发放纸质牌证;同时,车牌有效期也从原来的3个月延长至1年。

此前,澳门机动车要想入出横琴,先要在网上递交申请,然后验车,资料审批通过后,车主还要到横琴申报大厅打印临时入境纸质车牌,车牌有效期只有3个月,过期后车主必须重复上述步骤。为进一步方便澳门机动车入出横琴,珠海从11月29日起正式对申请办理临时入境横琴新区的澳门机动车核发“电子车牌”。据悉,该措施已经试

行一个月,已有268辆澳门机动车成功办理“电子车牌”。

今后澳门机动车入出横琴有哪些变化?珠海交警部门介绍,不仅纸质车牌升级为“电子车牌”,临时入境车牌有效期也延长至1年。此外,办理“电子车牌”的手续比纸质车牌更简单——以前,澳门机动车每次申请人出横琴,都要到专业的检验机构进行车辆检验;今后,注册登记6年以内的7座以下(不含)非营运小型载客汽车,申领“电子车牌”免于上检测线;此外,如果资料没有改变,“电子车牌”申请延期可以通过网上办理,但每年仍需到澳门机动车查验单位确认车辆外观等情况是否与初次申领时一致。

房地产权网上挂牌交易公告

(交易序号:19091-1,19176-19184)

下列房地产权经核准进入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以网上挂牌方式公开交易,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挂牌时间:2019年12月3日9时起至2019年12月17日10时止。
- 二、保证金交纳时间:2019年12月3日9时起至2019年12月16日17时止(以银行到账为准)。
- 三、挂牌标的概况:

权属人:北京胜古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交易序号 | 坐落位置 | 建筑面积(m ²) | 用途 | 土地来源 | 土地使用权年限 | 交易底价(万元) | 增价幅度(万元/次) | 竞买保证金(万元) |
|---------|--------------------------|-----------------------|------|------|-------------|----------|------------|-----------|
| 19091-1 | 珠海市香洲区前河西路233号8栋1单元2502房 | 151.33 | 成套住宅 | 出让 | 2079-05-09止 | 540 | 5 | 160 |
| 19176 | 珠海市香洲区前河西路233号6栋1单元502房 | 174.05 | 成套住宅 | 出让 | 2079-05-09止 | 631 | 6 | 180 |
| 19177 | 珠海市香洲区前河西路233号6栋1单元901房 | 171.86 | 成套住宅 | 出让 | 2079-05-09止 | 628 | 6 | 180 |
| 19178 | 珠海市香洲区前河西路233号6栋2单元602房 | 171.86 | 成套住宅 | 出让 | 2079-05-09止 | 625 | 6 | 180 |
| 19179 | 珠海市香洲区前河西路233号8栋1单元501房 | 142.98 | 成套住宅 | 出让 | 2079-05-09止 | 503 | 5 | 150 |
| 19180 | 珠海市香洲区前河西路233号8栋1单元502房 | 151.33 | 成套住宅 | 出让 | 2079-05-09止 | 530 | 5 | 150 |
| 19181 | 珠海市香洲区前河西路233号8栋1单元802房 | 151.33 | 成套住宅 | 出让 | 2079-05-09止 | 533 | 5 | 150 |
| 19182 | 珠海市香洲区前河西路233号8栋1单元1801房 | 142.98 | 成套住宅 | 出让 | 2079-05-09止 | 527 | 5 | 150 |
| 19183 | 珠海市香洲区前河西路233号8栋1单元1802房 | 151.33 | 成套住宅 | 出让 | 2079-05-09止 | 544 | 5 | 160 |
| 19184 | 珠海市香洲区前河西路233号8栋1单元3001房 | 142.98 | 成套住宅 | 出让 | 2079-05-09止 | 540 | 5 | 160 |

四、交易条件及说明:

1. 买方应于成交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向交易中心付清价款;卖方在买方付清成交价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与买方向不动产登记部门交件办理产权转移手续及标的移交手续;
2. 应补地价由卖方承担;
3. 政府规定的交易税费由买卖双方各自承担;
4. 上述标的移交前所欠交物业管理费、水电、有线电视费等由卖方承担;
5. 上述标的以现状交易。
- 六、网上竞买要求:本次挂牌转让以网上交易方式进行。竞买人须通过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参与竞买申请、报价及竞价。网上交易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 六、网上竞买操作说明:竞买人须先登录交易中心网址注册用户并按《土地使用权(房地产权)网上挂牌竞买须知》要求申请CA数字证书,下载并安装网上交易系统。CA数字证书须与交易中心系统绑定后,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参与网上竞买。具体流程可登录中心网址下载《用户手册》。

七、竞买资格申请和审查:

1. 竞买人应于2019年12月3日9时至2019年12月16日12时在网交易系统完成竞买资格申请,并在此期间提供有关资料到交易中心业务窗口进行竞买资格的审查,交易中心将在受理后1个工作日内完成对竞买人的资格审查,并出具《竞买资格审查结果通知书》。
- 八、本次网上挂牌转让事项如有变更,以届时变更公告为准,《土地使用权(房地产权)网上挂牌竞买须知》可登录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或到交易中心1101室索取。
- 九、现场查勘(请买方自行与查勘联系人联系):查勘时间:2019年12月6日、13日;查勘联系人(电话):王先生(13910679281)
- 十、咨询电话和地址: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0756)2538130、2686621、2538738(地址:珠海市香洲区红山路288号国际科技大厦B座二楼)。
- 十一、网址: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zhuhai.gov.cn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9年11月27日

2019年度珠海市市长质量奖 获奖初选组织公示

经珠海市市长质量奖工作联席会议审定,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珠海泰坦新动力电子有限公司2家企业被确定为2019年度珠海市市长质量奖获奖初选组织。按照《珠海市市长质量奖评定管理办法》要求,现予以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公示时间为2019年11月29日至12月5日。公示期间,珠海市市长质量奖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受理单位或个人的申诉(不受理匿名申诉,逾期申诉无效)。以单位名义申诉的,须加盖公章并提供联系人姓名和电话;以个人名义申诉的,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传真件)及联系电话。对证据

确凿、有事实依据的申诉,办公室在查实后,按有关规定处理并予以反馈。

联系人:李琳
联系电话:0756-2622650
邮箱:zhzlj@163.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人民东路125号工商大厦东座608室
邮政编码:519000

珠海市市长质量奖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2019年11月28日

华发首府花园三期房屋交付通知

尊敬的业主:

珠海市横琴新区濠江路1018号和968号横琴华发首府花园三期(推广名:华发悦天地)按《认购协议》或《商品房买卖合同》约定于2019年11月30日前交付的单位,即日起具备交付条件,请您于2019年11月30日起60日内办理房屋查验、交付手续(该期限届满,未与我司办理房屋查验、交付手续的,视为我司已向您交付房屋且您放弃查验房屋的权利)。办理交付手续前请您确认已付清全部房款(含未到期款项,贷款机构已审批未放款部分、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及《商品房买卖合同》约定的其它应付给出卖人之费用;如需支付违约金的,还须付清违约金)、已办结《商品房买卖合同》的网签备案手续(即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并完成商品房的预告登记手续。若2019年11月30日前您尚未付清全部房款或未办结《商品房买卖合同》的网签备案手续并完成商品房的预告登记手续的,则须于付清全部房款并办结前述手续之日起15日内与我司办理交付手续。

如您已付清上述全部房款、已办结《商品房买卖合同》的网签备案手续并完成商品房的预告登记手续,为节省您的宝贵时间,请您提前预约办理房屋查验及交付手续的具体时间(电话预约时间:8:30-17:30)。预约成功后,请您携带以下资料按预约时间前往华发悦天地客户服务中心(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

濠江路968号悦天地B区2栋3楼)办理房屋查验及交付手续:

1. 《商品房买卖合同》及附件原件;
2. 业主本人身份证原件,未满16周岁的业主还需提供户口本原件;单位购房的,需提供营业执照或机构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经办人同时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件(原件);
3. 业主本人1寸彩色照片1张;
4. 业主本人珠海市建设银行卡或存折本(用于物业管理服务费及公摊水电费等的托收)。

如您因特殊原因不能前来办理交付手续的,可委托他人代为办理,受托人除需要备齐上述各项资料以及受托人身份证件外,还需提供您本人经公证的委托书(公证文书必须为中文,如属境外公证文书,须由公证文书签发地中国大使馆或领事馆进行认证,并提供中文译本)。

预约电话:0756-3139380, 18023010166。

特此通知。

珠海横琴华发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